

以钉钉子精神推动代表工作高质量发展

——专访云南省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定伟



陈定伟

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高标准规范化建设“家站室”，全县实现“1+9+66+N”人大代表活动阵地全覆盖；积极组织各级人大代表进“家站室”活动，组织人大代表集中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共120余人次，推动漾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高度重视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2024年人代会期间125件代表建议实现100%面商答复与满意率；出台《漾濞彝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履职管理办法(试行)》，确立人大代表向选民报告履职情况制度，接受选民监督与测评；不断增强服务保障意识，从学习培训、经费保障等方面为人大代表提供更加高效优质的履职服务；挖掘人大代表履职风采，加强基层人大代表履职宣传，营造人大代表履职良好氛围。

访谈

1

坚持高位推动 抓好阵地建设

2024年8月15日，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各乡镇人大主席团、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深入漾濞镇、顺濞镇等地的人大代表联络站，就使用情况开展现场观摩学习。随后，组织召开全县人大代表工作暨代表活动阵地规范化建设推进会，推动全县人大代表活动阵地规范化建设。陈定伟表示，近年来，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把代表活动阵地规范化建设作为人大重点工作之一，坚持高位推动，在代表活动阵地“建、管、用”上持续发力。研究设立4位常委会副主任为责任领导，9个专委会分别督促指导代表工作站、代表联络室，根据省、州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按照“十有(有固定场所、有统一

牌子、有办公设备、有代表专栏、有工作制度、有活动开展、有工作台账、有信息平台、有学习资料、有专人管理)”标准规范化建设。截至目前，漾濞彝族自治县已高标准规范化建成县级代表之家1个，改造提升乡(镇)代表工作站9个，改造提升村(社区)代表联络室66个，建成法律专业人大代表工作站1个，实现“1+9+66+N”人大代表活动阵地规范化建设全覆盖。运用信息技术完善代表线上活动阵地建设已成为代表工作新常态。陈定伟介绍，根据省、州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要求，健全完善“云南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建设，线上平台已成功录入县级人大代表、乡镇人大代表信息，县级“代表之家”、乡镇“代表工作

站”、村级“代表联络室”信息，“家站室”制度、代表活动、工作动态、群众留言等信息，做到线下有活动、线上有记录。为形成示范引领效应，漾濞彝族自治县统筹安排资金，确定漾濞镇抱荷岭村、顺濞镇顺濞村、富恒乡罗里密村为州级代表联络室示范点，确定龙潭乡龙潭村、瓦厂乡瓦厂村等9个村级代表联络室为县级代表联络室示范点，各补助建设经费1万元。群众在哪里，民意在哪里，代表履职就在哪里。陈定伟说，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积极组织各级人大代表进“家站室”活动，接待群众，广泛听取群众有关乡镇、农村发展的意见建议，发挥代表活动阵地联系群众、服务选民的作用。

2

健全工作机制 抓好履职活动

密切常委会同人大代表、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内在要求，是人大工作活力之源，是代表履职尽责之基。陈定伟表示，漾濞彝族自治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完善县人大常委会相关制度，切实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同人大代表、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之间的联系。建立健全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对口联系代表等工作机制，2024年邀请省、州、县人大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40余人次，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2次，常委会领导面对面听取代表意见建议，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深度不断拓展。2024年7月22日，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人大代表深入鸡街乡新寨村、鸡街村、菜白村实地视察鸡街等5个光伏项目和阿里郎220千伏开压站建设情况；2024年9月10日，组织开展大理大钢年产45万吨合金钢产能置换项目投产情况专题调研，深入大理大钢钢铁有限公司实地调研；2024年11月5日，组织部分人大代

表，深入顺濞镇、漾濞镇等地，对全县“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开展集中视察……陈定伟说，像这样的集中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2024年，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共组织开展了120余人次，通过不断丰富代表活动的内容和形式，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漾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依法提出意见建议，是代表行使权利的重要形式，办理代表建议，是尊重代表权利和人民权利的具体体现，如何做到建议“提得准”和“办得好”并重？陈定伟说，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把好代表建议质量关，并及时召开人大代表建议交办工作会议，将2024年县人大代表在大会期间提出的125件建议及时交由县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单位)研究办理；并将甄选出“关于全面推行和落实村级组织双岗制制的建议”等10件重点督办建议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和县政府副县长领衔跟踪督办，其余115件由常委会副主任和专委会负责同志跟踪督办，确保代表建议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截至2024年年底，125件建议按规定时限圆满完成办理任务，代表建议答复面商率和满意率均达100%。

2024年12月10日，在箐口村，陈定伟向村民述职汇报自己一年来的学习、履职等情况，汇报结束后，接受选民无记名民主测评。陈定伟告诉记者，此次述职评议源于县人大常委会2024年制定出台的《漾濞彝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履职管理办法(试行)》，根据办法规定和要求，人大代表要向原选区选民或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并接受选民测评。据统计，2024年，共有18名县人大代表走进选区向本选区选民(代表)述职评议，切实增强了人大代表履职为民意识、能力和水平。“人大代表是一种责任，是广大选民的负责人。”陈定伟说，人大代表述职评议，进一步增强了人大代表的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促进了代表与选民之间的沟通与交流，进一步激发了被评议代表履职责任的热情，夯实了人大代表工作基础。

3

聚焦服务保障 抓好履职管理

学习培训，是提升代表履职能力、提高代表工作整体实效的重要途径。漾濞彝族自治县坚持以学为先，聚力代表素质提升，自2022年以来，先后举办代表履职能力专题培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专题培训班3期，累计培训县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300余人次；组织县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赴保山市、玉溪市、红河州等地考察学习100余人次；积极选派县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参加省、州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各类学习培训活动，共计50余人次参加了学习培训。“通过专题培训、赴外考察学习等方式，代表素质有了新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得到新增强。”陈定伟说，2025年，要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把强化代表学习作为提升代表履职能力的主要抓手，开展代表初任培训，开展小班制、集中式、专题式培训，组织部分代表赴外省市及省外交流考察学习，对标先进学经验、促提升，不断拓宽代表履职视野，有效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切实提升代表履职能力。

服务保障更有力，代表履职更有为。为服务保障好人大代表履职，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着力加强代表经费保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全面兑现代表联系人民群众交通通信补助每人每月200元。主动谋划，积极汇报，年内争取到省、州人大代表工作相关资金40余万元，并将纳入县本级财政预算14万元代表工作经费督促协调落实到位，保证代表活动经费逐年增加，把县人大常委会对人大代表的关心和尊重落到实处。

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履职宣传，坚持“典型引路法”，深入挖掘代表走访选民、收集意见、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等履职细节，依托中央和省、州、县人大主流媒体和“七彩云端”“掌上漾濞”“漾濞人大公众号”以及代表履职服务平台等平台载体，多种方式宣传代表依法履职、发挥作用的典型事迹，生动展现新时代代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风采。陈定伟介绍，余化丽、苏光珍、王娇、罗丽琴等12名省、州、县人大代表履职风采在中央和省、州人大媒体刊载，充分展示了漾濞彝族自治县各级人大代表在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改善民生福祉、促进社会和谐等多方面勇于担当、积极作为的靓丽风采。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陈定伟表示，2025年，漾濞彝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将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为指引，充分发挥人大在密切同人民群众联系中的带头作用，进一步汇聚推动漾濞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以“两个联系”为抓手，用好“家站室”平台，不断丰富代表活动内容和形式；持续在代表建议“提办督”上下功夫求实效，更好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合力推动漾濞高质量发展。(本报见习记者 赵焱 通讯员 赵志辉)

牢记『五说』 提高履职能力

■ 姚宏科(陕西)

作为人大代表，履行职责应当合民意、达民生、顺民心，当好人民的代言人，这既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应有之义，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载体。贯彻新修改的代表法，人大代表必须始终坚持“五说”，以“五说”提高履职能力。

一是该说。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需要解决的问题的。”我国各级人大代表由选民或选举单位选举出来，是民意的代表者。人大代表必须强化角色意识，自觉为选民和选举单位负责，会前做扎实的准备工作，通过调研、座谈、走访、视察、检查等形式，全面了解基层实际情况，深入掌握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如实反映选民或原选举单位心声，准确表达人民意志。人代会上，人大代表要当好人民的代言人，替人民发声。

二是会说。人大代表审议各项工作报告，既是法定职责，也是代表能力、水平和责任心的体现。审议报告不仅仅是人大代表个人的意见表达，更是代表着选区或选举单位所有选民，是“众意”的代言者。不能把审议报告变成个人的工作汇报，也不能变为简单

的现场表态，更不能成为人大代表本人所从事系统、行业或者企业的职责宣讲和广告宣传。审议发言时要增强“共情”之心，时时考虑报告内容是否反映了大多数人的心声、回应了基层群众的关切和特定群体的诉求。只有心中时刻装着人民，时刻牵挂着群众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把群众冷暖融进自己心里，说出自己的真实感受，如此，自然能言之有物。只有讲出最真切的心意，才能在发言时避免枯燥和生硬，显得有血有肉、有情感有温度。

三是敢说。监督法赋予各级人大代表广泛的监督权，比如出席人代会、审议工作报告、提出议案和意见建议等，都是监督的具体形式。人大代表履职过程中要敢于提出具体的监督意见，进行有实质内容的发言。比如审议报告时考量总结工作是否全面，部署工作是否有力，语言表述是否严谨准确，需不需要进一步修改完善等。征集代表议案和意见建议时，该提的工作议案、询问、质询等要敢于提出来。只有敢说，才能保障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真正落实。

四是常说。人大代表要自觉践行“两个联系”，深入做好联系人民群众工作。各级人大代表要成为宣讲员，自觉讲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讲好人民代表大会的制度设计，努力宣传阐释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人和事，使人大制度鲜

活生动。人大代表要时时发声，把人大会议精神传播到千家万户，决不能会上一言不发、会后一声不吭。要把宣传贯彻执行人代会会议精神融入日常工作，时时讲、处处讲、事事讲。通过广泛组织宣讲会、开展代表视察、强化代表联络站建设、参加有关活动、列席有关会议等，使人大代表履职时时“满格满电”，真正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把这一制度的要义和伟力传播到各群体、各层级，以此统一思想，凝聚力量，真正达到团结鼓劲、干事创业的目的。

五是说到做到。人大代表是一个职务，更是一种责任。各级人大代表既要成为理论上的先觉者，更要成为行动上的先进者。人大代表是选民或选举单位选出来的，更是自己干出来的。代表履职既要“说”得精彩，更要“干”得出彩，每一名人大代表首先是实干家。必须坚持知行合一，努力做好本职工作，在实践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要带头遵守宪法法律，带头维护党中央权威，带头落实人代会各项决定，要求普通群众做到的，人大代表首先要做到。坚持率先垂范、躬身实践，既要成为贯彻人代会精神的先行者，也要力争成为工作中的标杆和生活中的模范。通过每一名代表的敬业、实干、拼搏、奉献，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项根本政治制度增添光彩。

选民如何参加人大代表的投票选举(二)

领取选民证

选民资格确定后，选举委员会决定采用凭选民证领取选票参加选举的，由选举委员会统一制作选民证，由选区工作组负责向选民颁发。选举委员会决定采用凭身份证领取选票的，可不发选民证。

参加投票选举

投票选举是整个选举过程的核心环节，也是选举活动中程序性和技术性最强的环节。投票环节成功与否，直接关系到人大代表能否顺利产生，关系到整个换届选举工作能否圆满完成。

作为选民，可以亲自填写选票并把选票投入投票箱，也可以委托自己信得过的选民代表代为投票。代为投票的选民应按委托人的意思进行投票。

实践中，选民参加选举投票，有投票站、选举大会、流动投票箱三种方式。前两种方式是主要的，最后一种是补充。根据选举法规定，因患有疾病等原因行动不便或者居住分散并且交通不便的选民，可以在流动投票箱投票。

选民在领取选票后，在写选票前，应弄清楚应选名额、候选人情况。填写选票，应当规范，不要书写不清楚。选民填写选票，可以在秘密写票处填写，也可在其他地方填写。除委托投票外，选民应亲自投票。

选民应在规定的投票时间投票。如果投票时间结束，选民即使没有投票，也不得投票。投票结束后，监票、计票人员应当立即封闭票箱。

确认代表候选人当选

确认代表候选人当选与否的基本依据或者法律依据是代表候选人是否获得参加投票的选民过半数的选票。

一般情况下，获得参加投票的选民过半数的选票，则当选为人大代表。但是，如果获得过半数选票的代表候选人的人数超过应选代表名额时，法律规定此种情况下在代表应选名额内以得票多的当选。如果获得过半数选票的代表候选人的数

超过应选代表名额，且遇到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则应当就票数相等的候选人再次投票，以得票多的当选。再次投票的，不以过半数为前提，只简单地以得票数多者当选。如果获得过半数选票的当选代表的人数少于应选代表名额时，不足的名额应当另行选举。

宣布选举结果后，应由监票、唱票、计票人填写选举结果报告单，以选区工作组的名义，上报选举委员会审核。经选举委员会审核符合法律规定的，以选举委员会的名义，按选区于投票选举当日或次日用公告形式公布当选代表名单。(选自《人大代表怎么当》一书)

履职课堂